

穿越一次山谷丛林、体验一回蔬果采摘、观赏一处四季花海、品尝一道农家美食……9月29日,走进宿松县怡花湾文旅小镇,绿野稻田、连体大棚、五彩果园在眼前次第铺展,这里有错落有致的农家小楼、流水潺潺的沟渠、竞相涌现的多元产业,一条“农文旅”融合发展之路正在怡花湾大地迅速崛起。

宿松:从“空心村”到“梦乡村”

怡花湾文旅小镇是宿松县打造的一个城郊型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区,坐落在该县孚玉镇黎冲村、万元村和松兹街道牌楼村,紧邻省道S249公路、宿松高铁东站和黎冲村易地扶贫搬迁点,是全县易地搬迁与产业就业结合的示范样板,也是宿松县林业产业扶贫、林业“四送一服”示范基地。小镇创办6年来,紧密结合乡村发展需求,从盘活农村闲置荒山荒地资源的实际出发,充分挖掘当地田园风光、乡村风貌等自然优势,形成“农业+文化+旅游”的新产业新业态,一个历史文化活力显现、田园景观特色鲜明、村民生活宜居宜业的新时代小镇呈现在人们面前。

然而,6年前,黎冲村还是一个以农耕为主、暮气沉沉的“空心村”。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怡花湾文旅小镇负责人王惠文依托传统农耕产业优势,充分挖掘特色“农文旅”资源,改造居民房屋,发展民宿和农家乐。打造生态农业馆、

鲜果采摘体验园、动物科普教育区、农耕体验区、花海景观带等20余个互动项目,让昔日的“空心村”变成了“网红村”。

“文化研学区内建有一栋现代化的连体钢架温室大棚,里面培育了数十种高档珍稀花卉苗木,已成为皖西南地区集科普研学、非遗研学、农耕体验等于一体规模最大的科普教育实践基地。”王惠文介绍说,怡花湾因此荣获安徽省科普示范单位、安庆市科普示范基地等荣誉称号。

文化研学区只是怡花湾文旅小镇推动一二三产业+旅游融合发展的一个缩影。自从2018年走上了乡村旅游发展之路,以前藏在深闺人未识的传统村落、稻田、池塘沟渠成为游客青睐的风景。破旧的民宅、猪圈经过艺术改造成为民宿体验区、农家乐体验区、服务驿站。靠务农维生的村民们则在家门口找到了朝九晚五的工作。旅游产业的发展不仅改变了村民的生活,还串起了村民们的希望与梦想。

截至2024年8月,宿松县在怡花湾文旅小镇累计投入资金4000余万元,共流转荒山荒地3000余亩,栽种造林苗、绿化景观苗、花卉苗、果木苗共150余种。建成占地3800平方米的连体钢架温室大棚5栋,培育金边桅子花、金姬水腊、金边胡秃子、黄金络石等高档珍稀花卉苗木60余种。建成占地800亩的优质绿化观赏区1个,栽植红枫、垂丝海棠等优质绿化苗木30余种。2023年以来,共培育、销售花卉苗木100万余株,产值超3000万元。每年可为当地村民提供就业岗位360个,户均年增收6000元。

空中看不到“飞线”,管线全部埋入地下;建设无动力人工湿地,经过处理的生活污水可直接还田;旅游公路四通八达,串起家家户户……2024年以来,宿松县在怡花湾文旅小镇不断加大投资力度,大力开展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改善村民生活环境,进一步提升村庄“颜值”,促使小鎮

由一处美向处处美,由一时美向持久美,由内在美向外在美的转变,奋力绘就乡村振兴生态宜居底色,实现了美丽“蝶变”。

此外,不断完善小镇吃、住、学、游、购、娱服务功能,深入挖掘整合工匠精神、休闲农业等特色资源,精心设计游客沉浸式体验场景,让游客深入感受乡村之美。同时,注重“文化搭台,以节会友”,通过举办各种文艺活动不断丰富当地群众和外来游客的文化生活,逐步形成了农文旅融合的乡村文化旅游发展新格局。

以农促旅、以旅兴农,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如今,在怡花湾文旅小镇,一处处田园美景,因为有了旅游项目的加持,呈现出新的活力;一个个村落,因为有了艺术名片的点缀,成为游客纷至沓来的文化景点,生态与文化的“双重奏”不仅增强了这里的吸引力,也使得这片土地的乡村振兴之路呈现出丰富多元、生机盎然的景象。 通讯员 孙春旺

桐城:共筑舌尖上的健康防线

本报讯 “随着日子越过越红火,大伙儿对吃得放心这事儿也越来越上心。食品安全关乎每家每户的餐桌安全,更连着村民的健康和村子的和谐。”桐城市双港镇天城村党总支书记李如杰感触颇深。国庆前夕,村两委携手市场监管部门,火速行动,对全村的食品产业链来了个“大体检”,从源头守护大家的“舌尖安全”。

9月27日上午,检查组走进村里的小作坊、农家乐,从生产环境到原料来源,再到食品添加剂的使用,每一个环节都不放过,确保食品加工过程干净卫生、合规合法。

经过一周的忙碌,天城村的食品安全大检查顺利收官。好消息是,村里大部分的食品生产经营者都做得不错,让人放心。但也有个别“拖后腿”的,管理不规范、记录不完整等问题被一一揪出。工作组当场开出“药方”,责令限期整改,确保问题得到彻底解决。

该村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监管的长效机制,让食品安全监管成为村里的“常规操作”。同时,加大宣传力度,让食品安全意识深入人心,形成人人关注、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全媒体记者 许娟 通讯员 桂波)

岳西:《鄂豫皖军政大学皖西分校》新书发布会举行

本报讯 日前,由中共岳西县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编著的《鄂豫皖军政大学皖西分校》新书发布会在岳西县中关镇成功举办。

岳西是一片红色的土地,红色资源底蕴深厚,在新民主主义革命中,岳西共有38万余人献出了宝贵的生命,约占当时全县总人口的四分之一。为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岳西自2019年启动编撰《鄂豫皖军政大学皖西分校》,历时近6年,于2024年6月由解放军出版社正式出

版。全书近14万字,资料翔实,内容丰富,讲述了刘邓大军千里跃进大别山,在岳西创建中国人民解放军鄂豫皖军政大学皖西分校的背景和重要意义,书中收录了皖西分校部分学员的回忆录,展示了革命先烈和革命前辈对党忠诚、艰苦奋斗、百折不挠的高贵品质和敢于担当、甘于奉献、不怕牺牲的革命精神,是岳西干部群众接受红色教育的精读本。(全媒体记者 何飞 通讯员 汪俊杰)

宿松:公开开庭申明法纪 以案为鉴敲警钟

本报讯 9月24日上午,宿松法院组织开展职务犯罪案件旁听庭审警示教育,公开开庭审理罗某涉嫌受贿罪一案,该县纪委监委、团县委、教育系统等相关工作人员近70余人参与旁听。

庭审现场庄严肃穆,秩序井然。依照法定程序,庭前准备、法庭调查、法庭辩论和被告人陈述等环节依次进行。整个庭审过程清晰还原了一名国家公职人员突破道德底

线,跨越法律红线、最终走向犯罪深渊的全过程。

旁听人员纷纷表示,此次零距离的警示教育,直观而深刻,不仅加深了他们对刑事审判证据标准和职务犯罪案件庭审程序的了解,也让他们真切感受到了法律的威严和违法违纪带来的严重后果,今后将加强自身廉洁自律意识,提高政治觉悟和法律素养,坚守底线,不跨红线。(通讯员 陈沛)

宿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松自然资告字[2024]8号

经宿松县人民政府批准,宿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以下2(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2024-35	宗地面积	1072085平方米	宗地坐落	安徽宿松经开区站前路南侧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大于或等于1	建筑密度(%)	大于或等于40
绿地率(%)	小于或等于15	建筑限高(米)	35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投资强度	≥2250万元/公顷	保证金			171万元
现状土地条件:现状土地					
起始价	171万元	加价幅度			2万元或2万元的整数倍
备注	该宗地属工业项目“标准地”性质。本宗地建设项目准入行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建设项目控制性指标要求为:(1)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150万元/亩。(2)建筑容积率不低于10。(3)项目达产后亩均税收不少于10万元/亩。(4)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不高于0.879吨标煤/万元,同时在此标准上须达到行业标准能耗。(5)单位工业增加值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水污染物排放执行行业排放标准与接管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不允许有重金属污染排放。(6)其他指标:建筑密度≥40%;绿地率≤15%,建筑限高≤35米。宗地范围内用于企业内部行政办公、研发和生活服务设施等非生产配套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总用地面积的7%,且建筑面积不得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5%。严禁在项目用地范围内建造成套住宅(公共租赁住房除外)、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				
宗地编号	2024-36	宗地面积	67392平方米	宗地坐落	安徽宿松经开区宏业路东侧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大于或等于1	建筑密度(%)	大于或等于40
绿地率(%)	小于或等于15	建筑限高(米)	35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投资强度	≥2250万元/公顷	保证金			11万元
现状土地条件:现状土地					
起始价	11万元	加价幅度			1万元或1万元的整数倍
备注	该宗地属工业项目“标准地”性质。本宗地建设项目准入行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建设项目控制性指标要求为:(1)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150万元/亩。(2)建筑容积率不低于10。(3)项目达产后亩均税收不少于10万元/亩。(4)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不高于0.879吨标煤/万元,同时在此标准上须达到行业标准能耗。(5)单位工业增加值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水污染物排放执行行业排放标准与接管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不允许有重金属污染排放。(6)其他指标:建筑密度≥40%;绿地率≤15%,建筑限高≤35米。宗地范围内用于企业内部行政办公、研发和生活服务设施等非生产配套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总用地面积的7%,且建筑面积不得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5%。严禁在项目用地范围内建造成套住宅(公共租赁住房除外)、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应单独申请。凡未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缴清土地出让金及违约金的单位和个人不得参加此次竞买活动。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0月30日到宿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发利用股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0月30日,到宿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发利用股提交书面申

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0月30日17时(以实际到账为准)。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宿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2024年10月30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宿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时间为:

宗地编号2024-35地块:2024年10月21日8时至2024年11月1日16时;

宗地编号2024-36地块:2024年10月21日8时至2024年11月1日16时30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二)本次挂牌出让不接受电话、传真、邮寄及口头竞买申请。

(三)申请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可自行或者要求宿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人员组织现场察看。

(四)竞买人在办理竞买登记手续时,须书面提交已认真阅读该地块相关资料,对地块现状已充分了解,且愿意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按现状接收该出让地块,签订《交地确认书》。竞买人对出让文件和宗地现状有疑问的,应在竞买申请前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书面提出。竞买申请人一旦提出竞买申请,即视为对出

让文件内容清楚并自愿受其约束,对宗地现状无异议。竞买申请人竞得出让宗地后,不得以该宗地的出让文件和现状异议对成交结果及所签署的相关文件提出抗辩。

(五)拟成立新公司投资建设的,应在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

(六)本公告宗地均属工业项目“标准地”性质,根据《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安徽省开发区工业项目“标准地”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皖自然资〔2021〕1号)和《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工业项目用地投入产出监管合同示范文本(试行)〉的通知》(皖自然资用〔2023〕2

号)规定,企业竞得土地后,竞得企业须与安徽宿松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开发区工业项目“标准地”投入产出监管合同》,并向安徽宿松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开发区工业项目“标准地”承诺书》。

(七)按照《安徽省自然资源厅等部门关于印发〈安徽省社会投资项目“用地清单制”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皖自然资函〔2022〕25号)要求,宿松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部门依据职责提出了公告内宗地的管理要求及技术设计要点,竞得人应严格按照宿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形成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拍挂出让用地清单》要求开展项目后续报建等工作。

(八)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出让文件,以出让文件载明为准。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宿松县孚玉镇人民路184号

联系电话:0556-7817305

联系人:戴继平 孙荣

开户单位:宿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556-7870221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松县支行

账号:934002010045390059

开户行:徽商银行宿松支行

账号:1692901021000019658

宿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0月1日